

关于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鉴证报告

目 录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第 5—9 页



关于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9621号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威电池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18—2020年度以及2021年1—6月）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恒威电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恒威电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恒威电池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恒威电池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恒威电池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恒威电池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安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江杰



二〇二一年九月六日



编制单位：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0,080.93	-351,253.59	-65,661.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4,546.98	4,282,129.85	3,483,778.65	2,717,85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7,904.49	2,747,531.3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89,920.00	3,658,920.00	-962,847.12	-232,95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925.31	-221,959.28	2,224,831.78	-31,92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8,039.97		
小 计	2,856,392.29	6,698,874.16	7,142,041.11	2,387,312.28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428,458.84	1,008,691.36	1,071,327.27	358,096.84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27,933.45	5,690,182.80	6,070,713.84	2,029,215.44

法定代表人:

平法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平法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平法

平法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 2020 年度-340,080.93 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340,080.93 元，系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340,080.93 元。

2. 2019 年度-351,253.59 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351,253.59 元，系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收益-351,253.59 元。

3. 2018 年度-65,661.76 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65,661.76 元，系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收益-65,661.76 元。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21 年 1-6 月 1,844,546.98 元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引导规上工业做大做强补助	1,000,000.00	嘉兴市秀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秀洲政办发(2020)15号文、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21)73号文
经济转型升级发展补助/镇级	348,000.00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人民政府秀洲邮政(2021)19号文
企业股改上市费用奖补	247,727.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嘉兴市秀洲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秀洲财经农(2021)10号文
以工代训补贴	130,0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行社(2020)428号文
电池生产、包装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6,779.98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20)204号文
电池生产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2,04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嘉兴市秀洲区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执行(2017)246号文、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嘉财预(2017)650号文
小 计	1,844,546.98	

2. 2020 年度 4, 282, 129. 85 元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上市辅导验收补助	2, 000, 0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发改局秀洲财经农(2020) 420 号文
市级/省级企业研究院认定补助	500, 0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行社(2020) 235 号文
奖补资金	400, 972. 56	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嘉财预(2020) 207 号文
社保费返还	305, 272. 56	嘉兴市财政局浙人社发(2020) 10 号文
高质量发展补助	220, 000. 00	嘉兴市油车港镇人民政府秀洲邮政(2020) 26 号文
香港防疫抗疫工资补助	257, 348. 75	
市出口信保补助	180, 3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20) 435 号文
稳定市场补助	100, 000. 00	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商务局嘉商务联发(2020) 4 号文
电池生产、包装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6, 779. 98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20) 204 号文
发明专利补助	70, 1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行社(2020) 166 号、317 号、342 号文
电池生产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64, 08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嘉兴市秀洲区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执行(2017) 246 号文、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嘉财预(2017) 650 号文
区出口信保补助	50, 0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20) 163 号文
检测费补助	25, 1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办公室秀洲财行社(2019) 455 号文
其他	22, 176. 00	
小 计	4, 282, 129. 85	

3. 2019 年度 3, 483, 778. 65 元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股改挂牌奖励	1, 914, 2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嘉兴市秀洲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秀洲财执经(2018) 350 号文
社保费返还	883, 418. 75	嘉兴市财政局嘉人社(2019) 47 号
高质量发展服务业奖励	240, 000. 00	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镇财政支付核算中心秀洲油政(2019) 24 号文
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174, 104. 00	嘉兴市财务部、商务部嘉财预(2019) 530 号文、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 嘉兴市秀洲区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19) 367 号文
研发费增长补助	120, 00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执行(2018) 373 号文
电池生产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	64, 080. 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嘉兴市秀洲区经济

项目补助		信息商务局秀洲财执行(2017)246号文、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嘉财预(2017)650号文
稳岗补助	43,069.32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执行(2019)371号文
膨胀石墨粉科技项目补助	30,000.00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嘉财预(2019)402号文
机电产品出口增额补助	10,0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 嘉兴市秀洲区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经农(2019)368号文
专利补助	3,5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执行(2019)13号文
其他	1,406.58	
小计	3,483,778.65	

4. 2018年度 2,717,854.00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上市材料受理补助	1,000,000.00	嘉兴市财政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嘉财预(2018)187号文
股改奖励	684,6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局秀洲财执经(2018)350号文
工业强镇补助	504,000.00	油车港镇人民政府秀洲油政(2018)24号文
出口信用保险和机电产品出口补助	150,0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执行(2018)281号文
出口信用保险补助	145,043.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商务局嘉财预(2018)676号文
电池生产设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64,08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嘉兴市秀洲区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执行(2017)246号文、嘉兴市财政局、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嘉财预(2017)650号文
稳岗补助	63,431.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执行(2018)217号文
市专利示范企业补助	50,000.00	嘉兴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嘉财预(2018)681号文
首次功臣奖补助	43,7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经济信息商务局秀洲财执经(2018)282号文
专利补助	7,000.00	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秀洲财执行(2018)58号文
安全生产社会化奖励	6,000.00	油车港镇人民政府秀洲油政(2016)104号文
小计	2,717,854.00	

(三)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 2020年度 187,904.49元

公司2020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187,904.49元。

2. 2019年度 2,747,531.39元

公司 2019 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2,747,531.39 元。

(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 2021 年 1-6 月 789,920.00 元

项 目	金 额
已签约未到期远期结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358,190.00
已到期远期结汇业务收益	431,730.00
小 计	789,920.00

2. 2020 年度 3,658,920.00 元

项 目	金 额
已签约未到期远期结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1,661,620.00
已到期远期结汇业务收益	1,997,300.00
小 计	3,658,920.00

3. 2019 年-962,847.12 元

项 目	金 额
已签约未到期远期结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503,090.00
已到期远期结汇业务收益	-459,757.12
小 计	-962,847.12

4. 2018 年-232,950.00 元

项 目	金 额
已签约未到期远期结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232,950.00
小 计	-232,950.00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2020 年度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金额为-868,039.97 元, 系公司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及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8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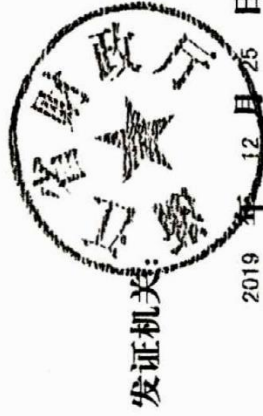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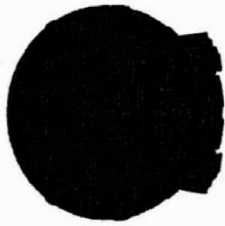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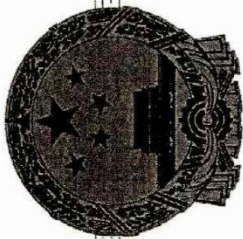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改制



仅为浙江恒威柑池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使用时请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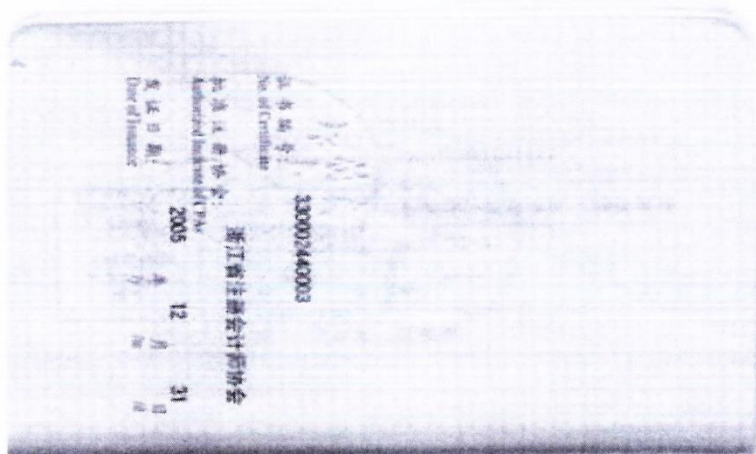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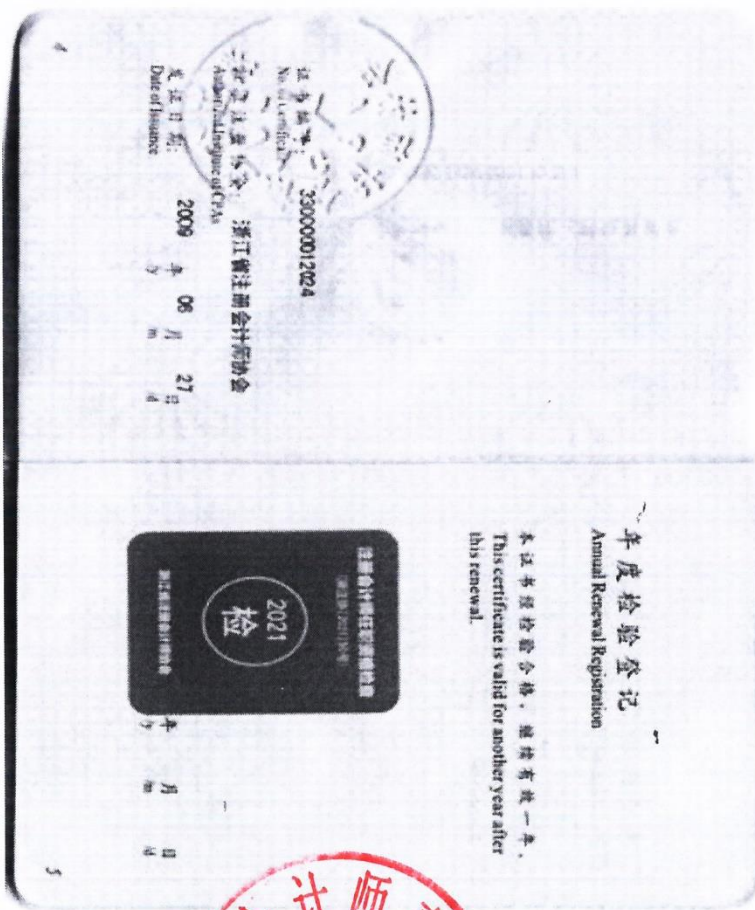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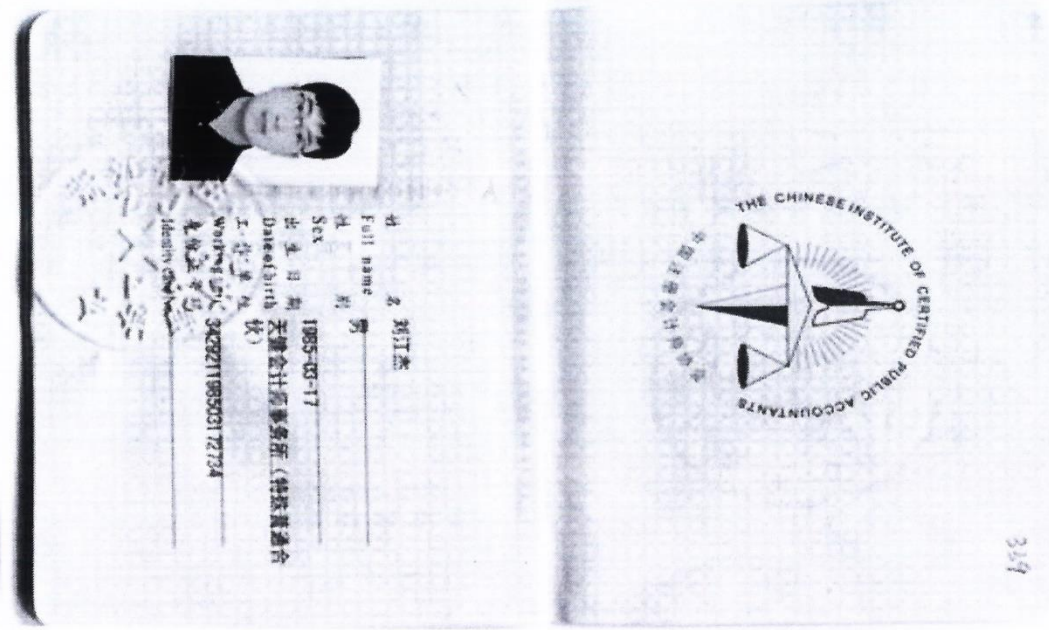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有效期至: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仅为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



仅为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IPO 申报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吕安吉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IPO 申报 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 刘江杰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